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山精密”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所涉及事项，审阅了公司董事会决议、独立董事意见等文件，在审慎调查的基础上，本着独立判断的原则，发表意见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拟为参股公司苏州雷格特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格特”）银行融资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鉴于雷格特公司已成为公司参股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对雷格特的担保事项将需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截至2017年8月31日，公司对雷格特的担保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短期借款	5,000,000.00	2016年10月18日	2017年10月18日	否
应付票据	3,000,000.00	2017年5月17日	2017年11月17日	否
短期借款	2,000,000.00	2016年12月7日	2017年12月7日	否
履约保函	1,000,797.84	2015年2月3日	2017年12月31日	否
短期借款	5,000,000.00	2017年3月22日	2018年3月13日	否
短期借款	3,000,000.00	2017年5月23日	2018年3月14日	否
短期借款	7,000,000.00	2017年6月7日	2018年6月7日	否

合计	26,000,797.84	-	-	-
----	---------------	---	---	---

在公司对雷格特的上述担保到期之后，为了雷格特顺利对外融资，保障其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延续为雷格特银行融资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额人民币3,000万元。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参股公司苏州雷格特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以上担保期限均为1年。

上述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苏州雷格特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2月26日

注册资本：2,055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65512085106

注册地点：苏州市吴中区东山镇凤凰山路6号

法定代表人：王建强

经营范围：开发、设计、组装、销售、维护服务：自动售检票设备、屏蔽门、安全门及其配套设备、出入口控制设备、交通控制设备、自动收费设备、自动查询设备、太阳能发电设备及系统、发光二极管（LED）应用产品及系统；应用软件的开发、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雷格特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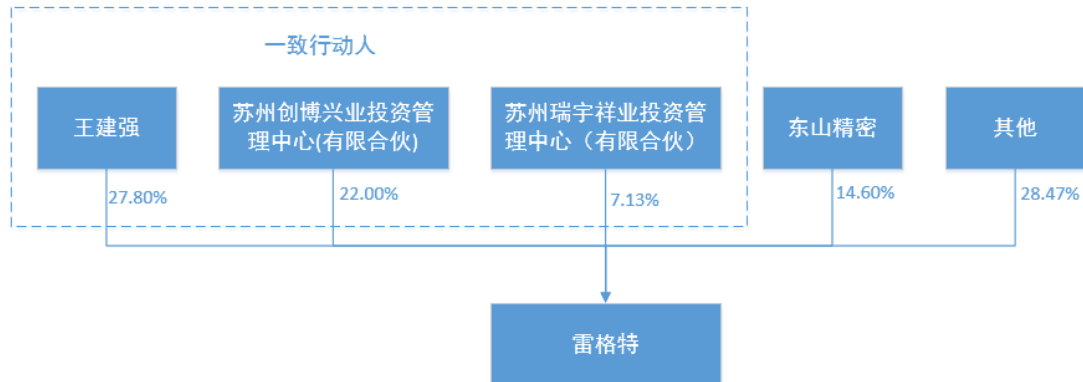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7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项目	127,614,473.86	136,397,242.42
负债总额	103,619,969.28	111,863,818.3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5,000,000.00	22,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03,619,969.28	111,863,818.33
净资产	23,994,504.58	24,533,424.09
	2016年1-12月（经审计）	2017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4,597,722.59	28,509,422.46

利润总额	9,879,375.66	540,807.72
净利润	8,653,193.83	538,919.51

股权关系：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14.60% 股权。

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雷格特股权结构图如下：



三、拟签署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为雷格特的银行融资提供担保，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以雷格特与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为准。上述被担保对象的其他股东均按股权比例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为雷格特提供担保均要求其他股东按股权比例提供相应的担保，且要求雷格特的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反担保，这将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77,773.80 万元，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8.46%，无逾期担保，且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形。

五、本次担保事项的审批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参股公司苏州雷格特智能设备有限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上述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天风证券认为：本次担保对象雷格特为公司参股公司，根据被担保对象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本次担保风险可控。该事项内部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

综上，天风证券对东山精密本次为公司参股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徐建豪

王晖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9月4日